

证券代码：300462
债券代码：124002
债券代码：124014

证券简称：ST华铭
债券简称：华铭定转
债券简称：华铭定02

公告编号：2025-040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已审批授信额度的情况

2025年4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52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一年；同意全资子公司北京聚利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下属控股公司浙江国创热管理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一年。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二、本次增加申请授信额度的情况

为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3,500万元，增加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桥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限一年，授信的品种和担保方式不变。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有效期内，以上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

为便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工作进行顺利，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办理信贷所需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信贷融资函/合同》、

《主信贷条款》、《标准条款》、《监管合规声明》、任何担保文件（包括为申请出具所有上述融资性备用信用证或银行保函之目的向银行提供保证金质押或其他形式的担保）以及该等文件不时的补充/修订（包括授信变化（包括额度增加）或者担保变更而出具融资相关文件的补充/修订）和向银行发出的指令。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08月28日